

# 平面·色彩构成

PINGMIAN SECAI GOUCHENG

王力强 文 红 编著

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丛书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9323766

J06  
W255

# 平面·色彩构成

王力强 文 红 编著



932376

重庆大学出版社

丛书主编 陈琏年 董万里 许亮

丛书主审 戚序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平面·色彩构成 / 王力强, 文红编著.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02.8

(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丛书 / 陈琏年, 董万里, 许亮主编)

ISBN 7-5624-2624-4

I . 平... II . ①王... ②文... III . ①平面构成②色彩学 IV . J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5584 号

## 高等院校艺术设计专业丛书 编委会

### 平面·色彩构成

王力强 文 红 编著

责任编辑：周 晓 王 斌 版式设计：周 晓

责任校对：任卓惠 责任印制：张立全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张鸽盛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正街174号重庆大学(A区)内

邮编：400030

电话：(023)65102378 65105781

传真：(023)65103686 65105565

网址：<http://www.caup.com.cn>

邮箱：[fxk@caup.com.cn](mailto:fxk@caup.com.cn) (市场营销部)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省印刷制版中心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89×1194 1/16 印张：7 字数：197千

2002年8月第1版 2004年7月第7次印刷

印数：25001—30000

ISBN 7-5624-2624-4/J·51 定价：38.00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罗 力 四川美术学院副院长、教授

郝大鹏 四川美术学院设计艺术系主任、教授

赵 健 广州美术学院设计分院院长、教授

何 洁 清华大学美术学院

装潢艺术设计系主任、教授

马一平 四川音乐学院美术学院院长、教授

吴家骅 世界建筑导报总编

深圳大学教授

肖 虎 北京广播学院广告系副教授

金定海 上海师范大学

广告网络传播系主任、副教授

杨海军 河南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副院长、副教授

# 序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及经济的迅猛发展,社会对设计的需求不断增长,艺术设计院系如雨后春笋般地遍布全国各地。设计教育如何顺应社会的发展,如何确立完善的设计教学体系,如何突出自己的办学特色,如何完善学科建设,如何提高教学质量等问题,成为大家关注的重点。教材,是这些重点的关键。

这是一套面向艺术院系设计专业教学的丛书,参与写作者均是一些艺术院系设计教学的中坚和骨干,他们不仅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严谨的治学态度,更重要的是具有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心。编写前由重庆大学出版社组织了多次讨论,使大家取得了共识,形成了本套丛书以下特点:

根据21世纪艺术设计教育的发展走向及就业趋势、课程设置等实际,确定本系列教材的总体构架。

在研判目前较为成熟的同类教参、教材的基础上,扬长避短,以各门课程本科教育必须掌握的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为写作核心;同时考虑到艺术教育的特点,为教师根据自己的实践经验和理论倾向留有讲授空间。

作为艺术设计专业的教材,在编写时注意了从美术向设计的引导和转换,凸显艺术设计的特点;注意教材的师教关系,即体现教的特点和学的因素。

避免滥用图例,所用图例是对知识技能的视觉说明和效果展示。

设计应是国家创新体系的一部分,设计在各行各业的发展中将发挥着新的和更重要的作用。随着经济的全球化,我们的设计必须创建新的知识领域和技能以适应日渐残酷的竞争。作为人文学科的艺术设计教育需要不断地检测教学目的和调整发展方向,教材的编写应反映对艺术设计的现代性的研究,反映艺术设计的当代特征,反映对艺术设计发展走向的探索等,本教材在这些方面尽量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探索。我们知道,对教材的不断“完善”将是一个永恒的话题。

编者  
2002年8月

# 前言

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统称为三大构成，分别从理性的二维、三维和色彩的不同角度去研究造型的基本规律和基本特征，研究平面的、空间的、色彩的组合和构成方式。由于整个构成理论倡导的是一种新的思维方式和创新意识，有很高的理论价值和普遍的指导意义，因此，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目前正被国内各高等艺术院校作为设计基础广泛地应用于设计的基础教学之中。

平面构成与平面性质的各种艺术设计具有抽象与具体的对应关系。平面构成是对二维平面设计、三维空间设计中的平面布置及一切具有二维特征的设计的抽象，它不具体地进行诸如广告设计、包装设计、室内设计、服装设计等某一专业性的设计，而仅仅是一种抽象的、理性化的具有平面性质的设计。因此，平面构成对具体的平面设计具有广泛的指导意义，它从审美的角度对平面的结构、布局、形态的变化及形态的组合等形式因素进行抽象的、创造性的思考和理性的设计，按照视觉语言的规律对各种视觉因素进行组织、结构，从而达到启发思维、提高审美能力和培养创造力的目的，为将来进行具体的平面设计作视觉、审美和技法上的准备。

色彩构成从理性的角度和色彩美学、色彩心理学的高度为各种专业的艺术设计提供色彩设计的理论依据和理论指导。在设计中，由于艺术设计最终都以不同的色彩形式表现出来，而色彩最能引起人们的视觉心理反应，色彩效果具有最强的视觉冲击力，因此，色彩构成具有更加广泛的应用价值和指导意义。从平面的包装、广告设计到立体的室内外空间设计；从服装设计到产品的造型设计等，色彩构成都是十分重要的设计基础。离开了符合审美需求和实用功能的色彩设计，任何一种专业设计都将陷入失败的境地。

构成理论从二维的、三维的、色彩的、视觉的、心理的不同角度为艺术设计提供理论上的研究和支持，从视觉元素自身的结构和组织上寻求各种可能的设计表现形式，极大地丰富和完善了整个色彩设计的基础理论，为培养创新意识、培养全方位的设计思维方式提供了新的教学手段和教学模式。

本书分为平面构成和色彩构成两大部分，分别就平面构成和色彩构成的基本理论、构成形式及其构成方法，从教材的理论性和实用性等方面就平面构成和色彩构成的思维方式和构成方法进行了详细论述，以期在设计基础教学中起到应有的理论和实际应用的指导作用。

本书平面构成部分由王力强老师编写，色彩构成部分由文红老师编写。

本书作为教材，不可避免地参考了相关学者的研究论著，以及采用了同行与学生的作品。在此，谨向这些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者  
2002年8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平面构成

<b>1 概述</b>	2
1.1 平面构成的意义	2
1.2 构成的分类	2
<b>2 平面构成的基本理论</b>	3
2.1 平面构成理论的出发点	3
2.2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	3
<b>3 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b>	8
3.1 平面构成元素的基本形状与形态	8
3.2 平面构成中的基本造型元素	8
<b>4 平面构成的形式法则</b>	16
4.1 平面构成的形式美	16
4.2 平面构成形式美的法则	16
4.3 平面构成的形式	18
<b>5 平面的肌理构成</b>	28
5.1 平面肌理的视觉特征	28
5.2 平面肌理的构成形式	28
<b>6 平面层次感与空间感的构成</b>	30
6.1 层次与空间的意义	30
6.2 平面层次感的构成形式	30
6.3 平面空间感的构成	32
6.4 平面构成中的图与地	33
6.5 虚实关系的构成	34
<b>7 平面构成的设计应用</b>	35
7.1 平面构成在设计中的应用	35
7.2 平面构成设计实例分析	36
7.3 平面构成实例欣赏	39

## 第二部分 色彩构成

<b>1 概述</b>	46
<b>2 色彩的物理理论</b>	47
2.1 色彩产生的原理	47
2.2 色彩的表示方式	48
<b>3 色彩的分类与特性</b>	51
3.1 色彩的分类	51
3.2 色彩的基本属性	52
3.3 色彩混合	53
<b>4 色彩与心理</b>	56
4.1 色彩的视知觉现象	56
4.2 色彩的情感与思维	60
<b>5 色彩构成</b>	71
5.1 色彩的对比构成	71
5.2 色彩的调和构成	84
5.3 色彩的调性构成	91
5.4 色彩的采集重构	95
<b>6 色彩构成在设计中的功能</b>	98
6.1 广告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98
6.2 包装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99
6.3 产品造型设计的色彩功能	99
6.4 室内环境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100
6.5 服装设计中的色彩功能	101
<b>参考文献</b>	104

**DESIGN**

KUNMIN

PINGMIAN.2002

PEN.PEN.PEN

**第一部分**

**平面构成**

# 概 述

## 1.1 平面构成的意义

平面构成是研究关于二维空间设计规律和设计方法的理论课程，它从纯粹视觉审美和视觉心理的角度寻求组成平面的各种可能性和可行性，从这个意义上讲，平面构成是关于平面设计的思维方式和平面设计的方法论。

平面构成又是研究平面组成形式和构成规律的设计基础课程，平面构成是一种理性化的设计基础，它注重培养设计的思维方式和抽象的构思能力和创造能力。单纯化、抽象化和高度概括的形式美是平面构成的基本特征。因此，平面构成抛开具象因素的局限，以最简单、最单纯的形态为原形，从形态自身的变化、组合方式及形态组成平面的结构关系去研究构成平面的视觉语言，研究这些视觉语言对设计意图和情感的表达方式，从而归纳平面设计的基本规律和基本方法，从视觉上、心理上、审美的需求上为进行具体的、平面化的专业设计作理论、图形和整体结构上的准备。

平面构成虽然培养和训练抽象构成的能力，但是，其目的绝不是为抽象而抽象，为构成而构成，而是从一系列抽象的平面构成训练中寻求和感悟设计的形式美，培养新的审美趣味和设计的思维方式。通过各种形式的构成训练，掌握设计的基本规律和设计的基本方法，掌握“平面构成”这一规律性的视觉造型基础，运用这些规律去创造出具有形式美感的新的视觉形象。艺术创造最终都是以具体形象来实现的。艺术设计绝不能从概念到概念，以概念化的构成规则、简单的渐变、推移、特异等构成概念来代替设计，从而造成视觉上的单调、乏味和千篇一律，成为视觉创造的桎梏。新的理论不应成为一种新的教条。因此，构成的学习必须有一个明确的思路，即：构成的规律不是艺术设计，构成的规律不能代替具体的视觉创造和艺术设计。同时还应认识到平面构成理论也不是平面

设计理论的全部。抽象形式、抽象设计也不是平面设计的惟一方式，只要符合设计目的，符合视觉审美的要求，任何形式和手段都是可取的。

## 1.2 构成的分类

构成的种类按其研究的性质和特点来分可以分为色彩构成、时间构成、空间构成。空间构成又可以分为立体构成和平面构成，图1-1是构成分类以及平面构成应用设计类型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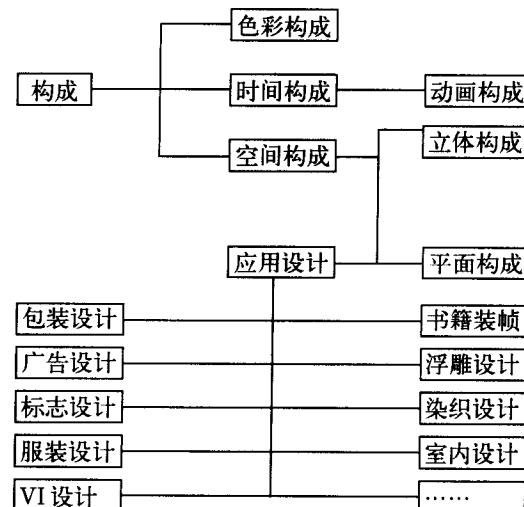


图1-1



# 平面构成的基本理论

## 2.1 平面构成理论的出发点

### 2.1.1 追求数理逻辑在视觉上的形式美

平面构成理论打破了传统的以图案教学为基础的设计基础教学模式。在美学价值、设计理念、设计的思维方式、设计的表现手法等方面逐渐形成了设计基础新的教学模式。传统图案的描摹学习和以实物为基础的写生变化都是具体化、具象化的设计思维方式，而平面构成应用的却是抽象的设计思维方式，是一种建立在新的设计理念之上，追求数理逻辑形式美、秩序美和序列感的理性思维方式。例如渐变、推移、特异、黄金分割等构成形式都是数列、几何形式的形象化表现，而重叠、透叠等形式又是布尔运算形式美的表现。在一定程度上，平面构成的表现形式是以图形和视觉的方式来表现数理的某些基本概念的形式美，用严谨的、理智的、量化的、规律性的方式体现视觉上的数理审美关系，由于采用与写生变化不同的思维方式，平面构成可以抛开具体形象对视觉创造的局限，可以专注于设计形式和设计语言自身的研究和探讨。构成主义的先驱蒙德里安认为，图形最彻底的单纯化是降低视觉的吸引力，把单元之间的组织、布局关系突出出来，人们的视觉思维就可以全部投入到画面的组织、结构关系中来。康定斯基认为，图形与色彩是否成为某个物象，是否具有可辨认的自然属性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形与色在平面上的组织结构关系。

### 2.1.2 强调理性图形自身的形式美

由于平面构成理论基于视觉审美原理和数理所体现的审美原理，表达的是一种严谨性、规律性和秩序性的美，因此，一向被认为是纯感性的、强调个性感觉的视觉语言在构成中有了理性的、规律性的分析，有了所谓突发灵感以外的设计构思的必然，从而减少了设计构思时的很多不确定性。在构成理论的界定下，我们可以理智地应用视觉语言、应用构成平面的规律去进行视觉设计和视觉创造，可以在平面及其形态构成的形

式、形状、大小、位置及虚实等构成因素上进行深入的研究探讨，以设计的规律性来指导具体的平面设计。

应当特别指出的是，对于艺术设计而言，无论是学习传统的图案设计，还是现代的构成理论都是为实现设计目的而采用的手段，为了达到目的，一切方法和技法都是可以应用的，思维应该是多元化的。正如贡布里希所说：“名画家笔下出来的曲线和花饰是图案制作艺术的一部分，同样，用尺子和圆规画出来的线条和花饰也是图案制作艺术的一部分”。

## 2.2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

平面构成遵循的是抽象的思维方式，一种用抽象的视觉语言来表达理性美和数理逻辑的思维方式，并赋予其美学的价值。因此，从理性→抽象→具象→再抽象→返回到理性就是平面构成完整的思维过程。如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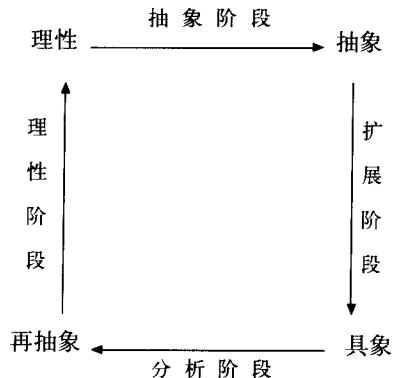


图2-1 抽象思维过程

### 2.2.1 理性—抽象

从理性—抽象是平面构成思维过程的抽象阶段，是抛开一切具象因素和实用目的进行纯粹构成的阶段，是运用构成基本规律进行抽象构成并探讨各种可

能的视觉形式的阶段。这一阶段是对形态的组合、渐变、推移、等平面构成的基本形式进行认识和理解的阶段。例如：我们通过应用单一形态进行一系列排列、组合构成，以了解单形的构成方式。

理性—抽象就是应用几何形态的点、线、面来进行抽象构成的阶段。蒙德里安认为：结构关系是存在于一切事物里的、普遍的“固定关系”，这种内在的结构才是纯粹的不变的“实在”。按照构成主义的观点，任何有形的物体都可以归纳为最简化的形式。然而在视觉表达的领域里，点、线、面是形体归纳的极限，除了几何形态的点、线、面，不可能再有其他更简化的视觉形式。之所以要以几何形态中的点、线、面作为平面构成的理念形态是因为点、线、面具有极端的视觉单纯性和抽象性，运用这种理念形态就可以完全不受构成元素具象性的束缚和干扰，点、线、面在这里仅仅是以一种可视的理念形态而存在。根据构成的基本原理，形态自身的意义并不重要，形态的意义产生于形态之间的结构和构成关系之中，而研究形态之间的结构和构成关系正是平面构成的目的所在。

理性—抽象阶段训练学生对形式自身的直觉和直观的感受能力。通过一系列构成形式，如排列、对称的训练等构成形式和构成方法的训练，掌握构成的基本规律和构成的不同形式，掌握形态构成关系对意图的表现形式和表现技法。这一阶段注重的是构成形式对视觉的冲击力，而不是构成形式中图形的形象因素。因此，理性—抽象阶段的构成要求抛开形象识别的意义以及形象色彩对形式构成的干扰，采用最简练的、非具象化的形态语言来进行构成训练，从而培养学生对抽象形式的敏锐的感受能力和视觉表达能力。理性—抽象的构成是平面组织结构的抽象构成。

### 2.2.2 抽象—具象

皮亚杰认为：结构不是静态的，支配结构的规律活动着，从而使结构不仅形成结构，而且还起构成作用。因此，为了避免将结构降到消极被动的形式水平，结构必须具备转换程序，借助这些程序，不断的整理加工新材料。根据皮亚杰的理论和构成学习的目的意义，我们既要注重平面构成形式的研究探讨，又不能局限在构成形式本身，而应把平面构成形式进行具体应用的转换。因为抽象构成仅仅是一种规律性很强的视觉形式，是理念形态的结构和组合，缺少具象形态的丰富性和生动性，缺少艺术设计形象的个性。作为

平面设计，作为一门艺术设计专业，最终是要走向个性化进行具体表现的，不可能只是理念的形态，只有经过形态的转换和充实，才能创造出有个性、有艺术感染力的设计作品。例如广告设计必须是图形、文字、色彩的有机组合，我们首先必须对广告设计进行抽象的构成设计，从位置、大小、层次、虚实等关系上进行整体的构成，在构成中有针对性地、有目的地扩展平面构成，反复地进行有关的视觉构成设计，在构成的过程中逐渐对设计的形式加以完善。在此基础上，对抽象的构成形式进行形态的具象转换，赋予抽象的构成设计以实际的视觉意义和应用价值。在转换的过程中进一步对抽象的构成形式从理论和实际的应用进行推敲和完善，通过这种推敲和完善又反过来指导设计活动。在抽象、具象的反复过程中从理性和知觉两个方面掌握设计基础与实际设计的指导关系和应用关系。

作为设计基础，平面构成必须具有广泛的指导意义和实际的应用价值。因此，从抽象的构成到构成的转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作为基础训练从抽象到具象的转换仅仅只是具有某种形象性的转换，是平面构成向平面设计的过渡，我们在抽象—具象的转换中并不进行具体的专业设计，而是把平面设计中如广告、包装、书籍设计等专业设计的基本要求和基本原则贯穿到平面构成中来，以使基础和专业设计之间有一个平稳的过渡，以避免基础课学完之后仍然不知道设计为何物的脱节现象，使平面构成真正成为未来设计的基础。转换仍然是平面构成的表现形式，组织和结构关系完全一致，只是由于形态的扩展，形态从理念的几何形的点、线、面扩展为不规则的抽象形和具象形。

抽象—具象是平面构成的实战演练阶段，是应用平面构成规律进行具体的或具象化构成的阶段，是从抽象理念形态向抽象形态和具象的转换，是对平面构成的扩展和延伸。以某种共同的构成形式，针对不同的形态和图形，可以进行一系列构成，从而丰富和扩展构成的表现力，使平面构成在形式和内容上得到充实和扩展，使之跨一步就成为专业设计，成为从基础向专业的过渡。

### 2.2.3 具象—再抽象

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样一个循环反复的认识过程才能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才能使理论得到实践的检验，才能产生正确的理

论以指导实践。平面构成理论的学习也是认识和实践的循环反复过程。构成的过程就是由理念到抽象、由抽象到应用转换再回到理念的循环过程。任何优秀的设计和构成都不可能一次完成，都需要有一个从形象思维到形态构成的循环反复的思考、设计过程，没有这样一个从理论到实践的构成的认识过程，要完整掌握平面构成理论和构成形式是不可能的。这与我们进行专业设计的过程也是一致的，任何成功的优秀设计需要经过构思、设计，再构思、再设计的循环过程，经过一系列的推敲、修改才能最后完成。再抽象构成就是对平面构成理论和构成形式深入、循环的认识构成。

通过具象应用和转换构成，无论形态的种类、手法，还是构成的形式都更加丰富。再抽象的构成是对转换过程中产生的具体构成形式进行归纳和总结，使我们得到更多更美和富于变化的抽象构成形式，理念的抽象构成在这里达到新的高度。

通过再抽象的构成，归纳出新的抽象构成形式，这些新的抽象构成形式与理念形态的抽象构成相比，具有以下特点：产生更多的平面构成形式；构成的形态和手法更加丰富。

具象—再抽象是进一步应用平面构成规律进行对新的构成形式进行归纳、总结的过程。再抽象的构成通过上一阶段应用的扩展构成，从构成的形态、手法等构成的基本形式进行分析归纳，从而进一步丰富构成的形式，增加、扩大构成形式，这样一个反复循环的过程使得对平面构成的理论学习和应用成为一个积极、主动的过程，从而使我们对平面构成论的学习更加系统。

#### 2.2.4 再抽象—返回到理性

“……事物的真正本质不在于事物本身，而在于

事物之间的构造，在于它们之间感觉到的那种关系”。由再抽象返回到理性是平面构成认识的理性阶段，也是平面构成理论上升的阶段。返回到理性，使我们看到了构成形式产生发展的全过程。形态由最初理念的点、线、面的几何形态发展为抽象形态，由抽象形态转换为具象形态，由具象形态返回到的理念形态，这时的点、线、面在我们的思维中已经不是简单的理念形态，而是浓缩了各种视觉形式和技法于新的理论高度的理念形态。由于对平面构成理论认识的提高，我们可以从这些点、线、面的单纯形态中“看到”这些形态之间的组织和构成形式，“领悟到”由这些构成形式所蕴含的美感，“感受到”这些形态的情趣和更多的意境。我们还可以透过这些形态和构成形式想象出与之相应的广告设计、包装设计、浮雕设计等各种具有平面属性的设计形式和设计效果。

平面构成理论的学习是一个系统的反复循环的过程，是认识、构成、再认识、再构成的上升过程。作为构成的理性阶段，是把上一阶段归纳总结出来的众多的抽象构成及其抽象形态还原为理念形态的训练过程，通过这种还原，对平面构成的基础理论、构成形式、转换过程、本质特征有一个全面、系统的认识和把握。对抽象、应用扩展、再抽象最后回到理性的全过程进行全面地理解、总体地把握，只有这样，才能在未来的设计活动中既注重形式又不流于形式，既应用构成形式，又能站在审美和视觉创造的高度不陷于教条的形式概念中。

#### 2.2.5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及构成形式

为了直观介绍平面构成思维方式各个阶段的相互关系及其视觉形式，我们以理念形态“点”为例，用图2-2给予说明。

从图我们可以看出，对平面构成理论及其构成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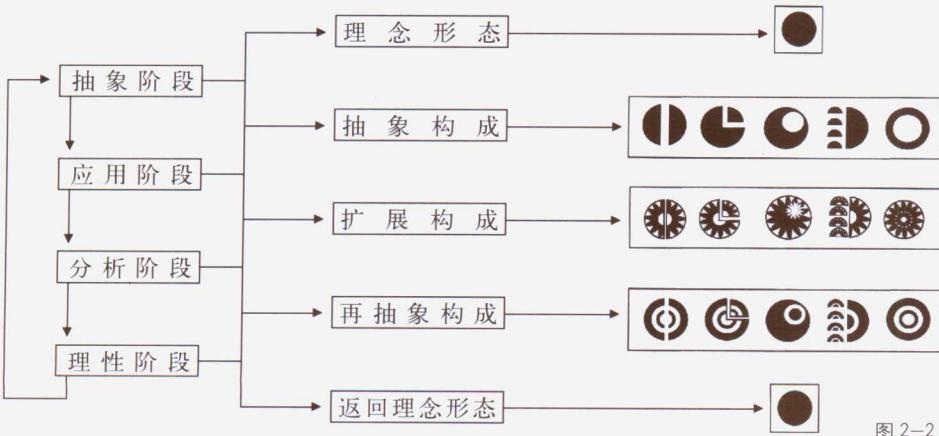


图2-2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与点的构成

式的学习过程是一个既相互联系又循环上升的认识过程。马克思主义认为，世界是普遍联系及永恒发展的体系，联系的客观性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世界上一切事物、现象、过程都不能孤立的存在，都以某种方式相互联系着，相互作用着。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和人的认识，它们无不与周围的事物和现象处于广泛的、普遍的联系之中。物质的结构、层次是物质世界普遍联系的反映形式。在平面构成中，抽象构成、转换构成和再抽象构成等各个阶段也是相互联系的整体。

平面构成的基本理论和构成形式作为平面设计的思维方式和方法论在形态的组合、构成关系上、层次关系上同样是有内在联系的有机整体。正如列宁所说的：“每个事物（现象、过程）是和其他的每个事物联系着的。”为了能够深入系统的掌握平面构成理论和构成方法，我们必须站在理论认识的高度去看待平面构成，只有这样，我们才不会陷入某种局部的或教条的理解认识之中。

艺术是形象思维的产物，而思维方式又决定着行为方式。对于平面构成，构成的思维方式决定着构成的视觉形式，正如艺术家的艺术观决定着艺术家的创作活动一样，有什么样的思维方式就有什么样的艺术创作方式。康定斯基是用充满音乐感的抽象思维来进行创作，因而产生了具有音乐般活跃、富于激情的热抽象的艺术形式。蒙德里安以表现“内在结构”的思维方式开抽象构成主义的先河，蒙德里安认为“他的生活时代正处于艺术文化的转折点；表现个别形象的艺术已经接近它的终点，而表现固定关系的艺术开始了”。基于这种理智的、冷静的思维方式，蒙德里安创造了冷抽象的艺术形式。

对色光瞬息万变的理解和观察方式以及追求瞬间色彩真实变化的理想，产生了印象派风格的绘画；有了对色彩混和的物理性能的认识，才可能以点彩的方式描绘自然而在视觉上产生丰富的色彩效果；追求以视觉的时间性来表现运动的思维方式，产生了未来派表现风格的绘画。因此，对形态、形态之间的组合和结构关系有什么样的思维方式，就必然出现相应的构成形式。如果我们以形状的、具象的方式来进行思维，而不是以理念的、结构的方式来进行思维，就不可能有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也无法对平面进行相应形式构成。系统、全面的掌握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才能站在理论的高度，以一种清晰的、规律性的思路来指导我们进行平面的形式构成，指导我们运用平面构

成理论来从事艺术设计活动。

平面构成理论的建立，使一向强调个性感觉的视觉语言在构成中有了理性的、规律性的分析，有了所谓突发灵感以外的设计成功的必然，设计不再仅仅寄希望于偶然的一时之作或所谓的灵感表现。

平面构成的思维方式是一个循序渐进，从理念到抽象，从理论到实践的形象思维过程。首先以高度抽象化的几何形态来进行思维，只有这种思维方式才能最大限度的从形态之间的结构和构成关系上去研究和探寻视觉规律和视觉方式，正因为这种思维方式从组成平面的本质关系——结构关系上入手，由此归纳和总结出来的平面构成的各种形式才具有普遍的应用价值和广泛的指导意义。平面构成理论帮助我们建立起整体结构的从纯粹审美角度出发的设计理念和设计思维方式，帮助我们寻找单纯形态在结构关系中所能体现出来的各种形式美和美的形式，寻求结构关系中的视觉语言。同时，平面构成理论在注重总体结构的过程中以同样的方式对形态本身进行组织和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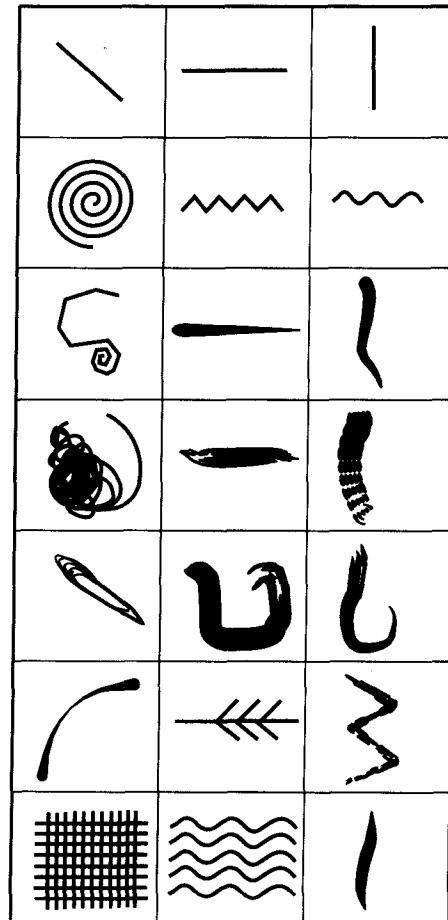


图 2-3 线的不同形态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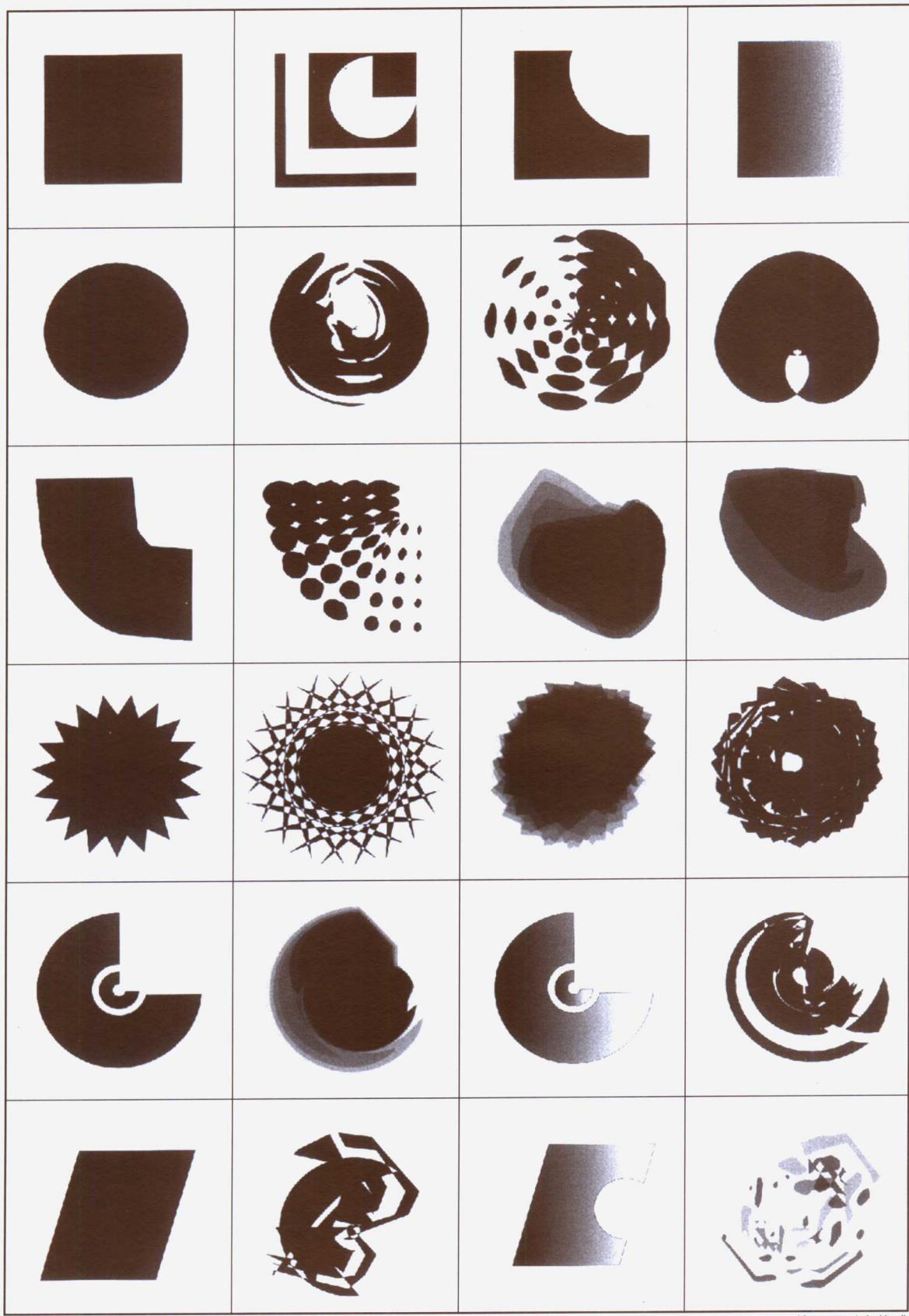


图 2-4 面的不同形态构成



# 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

## 3.1 平面构成元素的基本形状与形态

### 3.1.1 平面构成基本元素形状与形态的概念

形状与形态都是指形的可见的状态及物象的外观在视觉上给人的感受。形状强调的是物象外在形式的具象性，而形态强调的则是物象外在形式的抽象性，是一种理性化的抽象。当“形”的特征保持了物体原有的形、体、质感及其构成规律时，这种形所显示的就是写实形；当“形”离开了原有的组织结构规则时，“形”在视觉上就造成抽象的感觉，保持原物体特征越少，“形”就越具有抽象的属性。

在视觉艺术里，视觉的抽象不同于哲学的抽象，对知觉而言，再抽象的形态也具备视觉的直观性和可视性。

### 3.1.2 形状与形态的分类

形状与形态按照绘画的特点可分为具象形和抽象形，具象形又可分为自然形和人造形，抽象形分为自由抽象形和规则抽象形。例如，规整的点、线、面是视觉抽象的几何性形态，视觉的抽象不可能把点、线、面抽象为理论上的概念形式存在，点、线、面仍然是有形状的可视图形，所不同的是高度抽象的几何形已经完全抛弃了物体的具象性。为了区分设计与绘画在目的、功能上的差别，通常把绘画造型中的“形”称为形状，而把构成设计中的“形”称为形态。“形状”

在视觉上更具有“具象”的特征；“形态”在理论上具有更多的抽象属性。这样划分只是对“形”的“具象性”和“抽象性”的一种理论上的界定，形状和形态之间并没有本质的不同。（图3-1）

绘画所关注的是物象的“形”所产生的美感及形自身的视觉意义，而构成设计所关注的是形之间的组织结构关系及这种关系所产生的美感。

自然形指的是自然形成的物体的外形及其一切可视形状（如天、地、山川、树木等）。人造形指的是人在改造自然过程中生产创造的物形（如建筑、车船、道路、生活用品等）。自由抽象形指的是不受几何制图限制的任意抽象图形和造型（如自由曲线、不规则方形等）。规则抽象形是对标准几何形的特指。

## 3.2 平面构成中的基本造型元素

由于平面构成的研究对象是形与形之间的组合关系和构成方式，因此只有把简练、单纯、高度抽象的形作为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才能抛开具体形状的干扰和束缚，最大限度地降低“形”自身的内涵及其在具象性方面的影响，而专注于超越形态之外的构成规律的研究。康定斯基指出：“一切艺术的最后抽象表现是数学”。因此，作为几何形态的点、线、面就成为平面构成必然的基本造型元素。（图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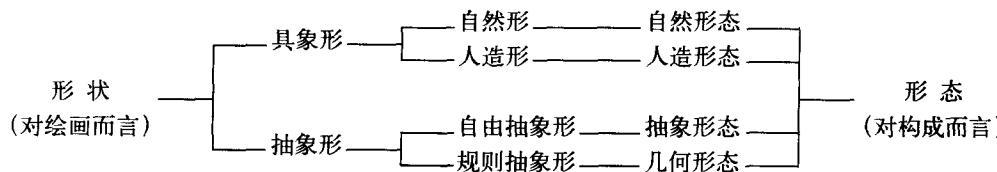


图3-1 形状与形态的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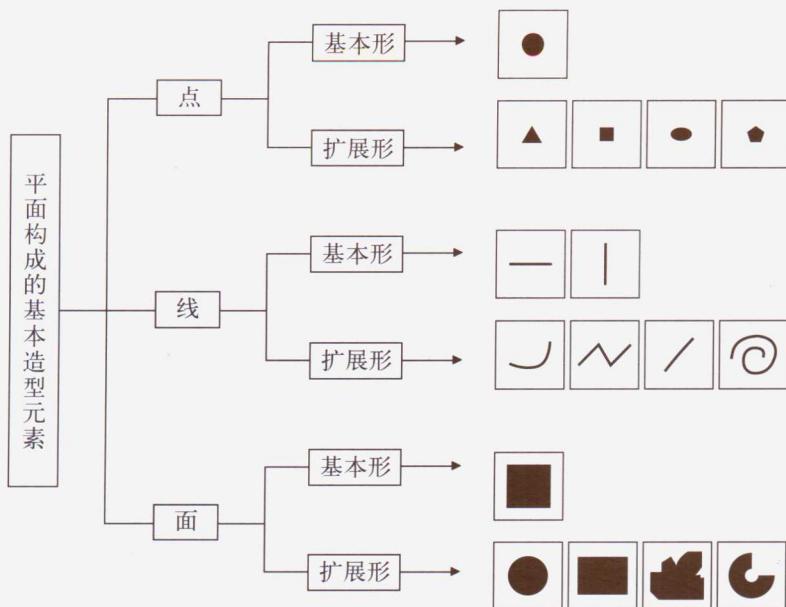


图 3-2 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

虽然平面构成以几何形态的点、线、面作为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但它借助的是几何形态在视觉上的高度抽象的视觉特征，借助的是数理原理在形式体现上的形式和秩序的视觉美感，与数学几何有着截然不同的性质和研究目的。因此，我们在借助数理原理的同时必须避免把平面构成变成对数理原理的图解，把平面构成变成机械的形式和教条。

点、线、面在几何里有精确的概念和定义。作为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点、线、面已不仅仅是几何中的概念。在视觉艺术的领域里，点、线、面有其独特的视觉效果和美学价值。点、线、面作为一种视觉语言通过构成的形式传达出特定的内涵和信息。

### 3.2.1 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点

#### (1) 点的造型意义

点是一切物体在视觉上所呈现的最小状态，任何相对面积最小的形态不论其形状如何都具有点的特征和属性。地球对于人类来说拥有巨大的体积和表面积，但相对于整个宇宙来说地球又是极小的微粒。因此，“点”作为基本造型元素可以是任何物体、任何形态的抽象体。

康定斯基在《论艺术的精神》一书里指出：点是最高度简洁的形态，“点的积极作用经常出现在另一个纯粹的世界——自然里……其自然形态实际上都是微小的物体，这对于抽象的（几何学的）点的关系与

绘画上的点的情况是相同的。反之，当然可以把整个世界视为一个完整的宇宙的构成，这个构成……终究是由无数点组成的。但此时的点是还原到根本状态的几何学点。它仍然不失其各种各样的并且是有规律的形状的、浮游于几何学存在的点的集团。”由于点的高度抽象和简洁，点在设计造型中应用十分广泛，其表现形式丰富多样，境界极为深远。

#### (2) 点在视觉上的造型特征

##### A.“点”对视觉的定位性

“点”的形态在视觉上具有收缩性，特别是几何中的圆点可以把视觉向点的中心集中，这是由于圆形的点具有把边沿引向中心的“向心力”。而点的形态能够从其他较大的形态中分离出来，对视觉产生很强的吸引力，引起视觉更大的关注，可以相对稳定人的视线，让视觉在点的形态上相对停留，则对视觉产生了特殊的定位效果。对于不规则的点，由于面积较小，边缘部分在视觉上容易模糊，也很容易趋向于圆形，同样造成圆形点的视觉定位性。（图 3-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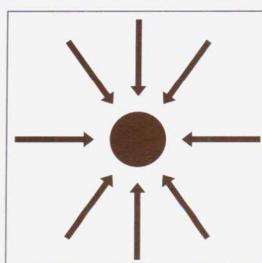


图 3-3 点的内聚性使点具视觉定位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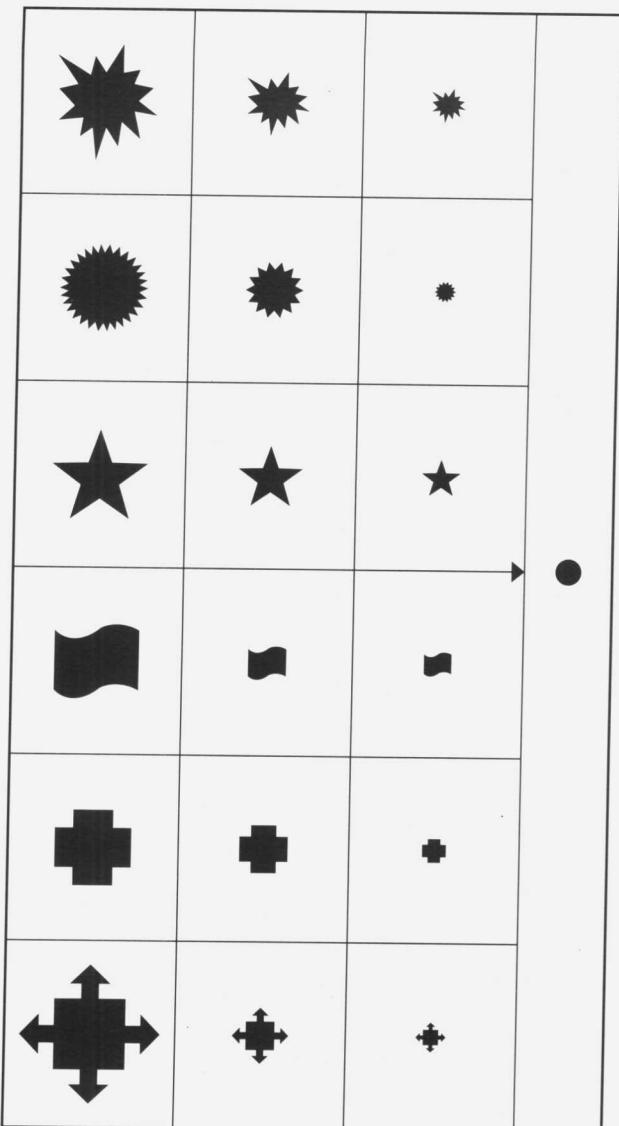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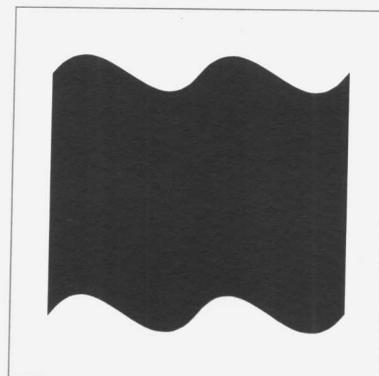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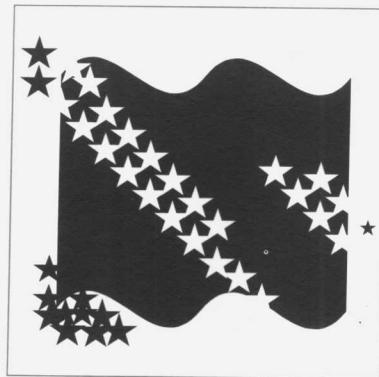


图 3-4 不同形的点由于面积缩小，也容易圆化

“点缀”的构成是充分运用点的视觉特征对平面进行构成的重要方法。如在大面积的构成平面上，为了打破大面积造成的单调，又不破坏大面积的效果，就可运用点缀的方法以点的形态在大面积上进行穿插，从形态上、面积上、层次上、色彩关系上丰富平面的视觉效果。(图 3-5)



a. 点缀前的平面



b. 点缀后的平面

图 3-5 点对面的“点缀”丰富了平面

在平面设计中，运用点的这种高度抽象和简练的属性，运用点的向心力特征，我们可以在构成的平面上对表现的重点作视觉和视点上的定位性设计。

#### B. “点”对平面效果的点缀性

由于点的形态既具有灵活性又具有多样性，因此，点可以极大地丰富平面设计的视觉效果。“万绿丛中一点红”中的“点”从面积对比和色彩对比上点活了大自然的勃勃生机。“万绿”是对众多自然物在量上的抽象，这个“点”同样具有高度的抽象性。服装上的纽扣、广告中的标志、场景中的雕塑、墙面上挂的画等无不具有点的点缀性与特征。

### C.“点”的虚线性与“点”的虚面性

点的移动和组合可在视觉上产生强烈的动感和律动感，并具有虚线和虚面的特殊的视觉效果。这种“虚线”和“虚面”与“实线”和“实面”相比显得更加柔和、抒情。(图3-6、3-7、3-8)

在平面构成中，有时从构成的效果上不需要实线和实面。要减弱线和面的对比强度，就可运用点的虚线性和点的虚面性，在保持原形态线和面的同时，对线和面进行虚化处理，使线和面处于若隐若现的富于表现力的视觉效果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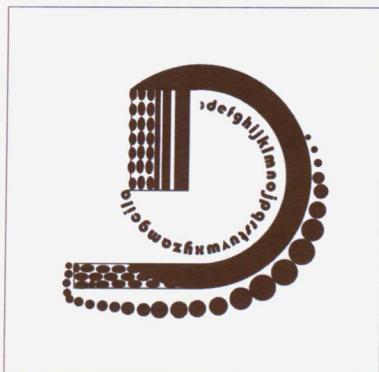


图3-6 点的虚线性



图3-7 点的虚线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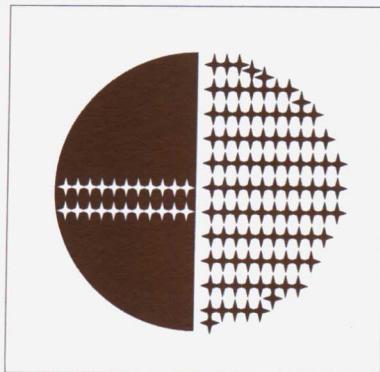


图3-8 点的虚面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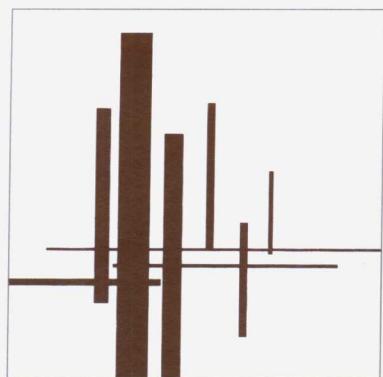


图3-9 垂直线——简洁、上升、庄重……



图3-10 水平线——稳定、扩张、宁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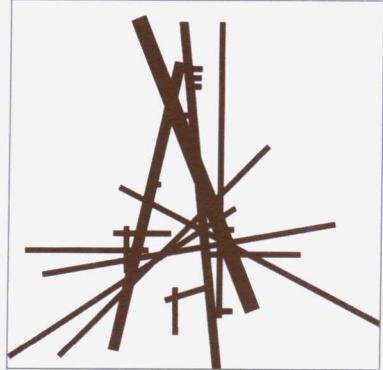


图3-11 斜线——动感、活跃……

### 3.2.2 平面构成的基本造型元素——线

#### (1) 线的造型意义

康定斯基在研究线的特征后指出：“在几何学中，线是点运动的轨迹……线产生于运动——而且产生于点自身隐藏的绝对静止被破坏之后。这里有从静止状态转向运动状态的飞跃。”线在视觉艺术领域里，无论是绘画还是设计，都是最简洁有效的造型手段。写生轮廓的绘制、设计构思的最初体现、创作意图的表达、体面的分割都离不开线的运用和线的造型功能。线具有很强的表形功能和表意功能。